

# 开启弱智儿童智力的金钥匙

## —— 弱智儿童教育理论和教学方法

〔美〕理查德·格里纳 著

仲锡 宜君 编译

广西教育出版社

## 出版说明

少年儿童是人类的希望，祖国的未来，每一个家庭，每一位父母都希望自己的孩子能健康地成长，成为祖国的有用之才。但是实际上总有一些儿童在其生长和发育过程中产生过这样或那样的障碍，成了残疾儿童。弱智属于智力残疾。弱智儿童在儿童人口中占有较大的比例。有人在1985年曾根据抽样调查资料推算，我国0~14岁儿童中，轻、中、重度弱智儿童约有900万，最近，我国有关部门进行了一次调查统计，在我国三亿以上的少年儿童中，残疾及弱智者约占8%，高达1000余万人。1000余万！这是一个庞大而令人震惊的数字！

这些弱智儿童患者，对于他们及其家庭乃至整个社会来说，是一个沉重的大包袱。严重者长期由家庭、政府或集体单位供养生活，他们影响家庭、国家、集体经济及亲属的工作、学习。有的轻度弱智儿进入普通学校，学习成绩低劣，成为小伙伴戏弄、侮辱的对象，有的则游荡街头，甚至受坏人唆使而发生犯罪行为。因此，弱智儿童问题，也是一个重大的社会问题。西方大部分国家都很重视这个问题，采取多种途径和措施进行解决，他们的弱智教育已经有一、二百年的历史。美国、苏联、日本等经济发达国家，包括弱智儿童在内的特殊教育现在已经普及。弱智儿童就学人数约占总人口的1.7~4.4%。对此而言，我国弱智儿童教育工作起

步晚，理论也比较薄弱。上海市在1979年初，才开始在聋哑学校开设弱智儿童辅读班；北京在1981年才在普通小学里设立弱智辅导班；广州在1984年底才创办了我国第一所民办弱智儿童学校。直到1985年，全国才有160多个辅读班，学生3000多人，就学率仅占总人口的0.03%（十万分之三）。到目前为止，还未出版一本国人写的弱智儿童教育方面的理论专著。我国弱智教育的这种落后状况与建设现代化社会主义强国的要求是极不相适应的。

弱智儿童的发育偏离正常，在教育上，他们需要改变普通学校的教育计划和采用特殊的措施，才能得到最大限度的发展。保证弱智儿童象正常儿童一样的学习权利，对他们施行特殊教育，使他们身心得到最大限度的发展，从而成为自食其力的劳动者，做到残而不废，这是社会的需要，也是弱智儿童的要求。国内外有关弱智儿童的教育实践证明：大多数的弱智儿童经过早期诊断和早期教育，他们的缺陷是能够得到相当程度的补偿的，并成为生产财富的公民。其中一些人还可发挥其才能，成为国家的专门人才。因此，对弱智儿童施行教育，不仅仅是一个人道主义的举动，这也是经济建设的需要，也是开发人才资源的一个必要措施。

为了使我国更多的人了解国外有关弱智教育理论和先进的教学方法，也为了促使社会给予弱智儿童较多关注，推进我国弱智儿童教育事业的发展，我们编译了这本《开启弱智儿童智力的金钥匙》。这个编译本的蓝本是美国理查德·格里纳先生的英文专著《Forgotten Children—techniques in teaching the mentally retarded》（《被遗忘的孩子们——弱智儿童教学法》）。理查德·格里纳先生是美

国著名弱智儿童教育专家，他长期从事弱智儿童的具体教学和研究工作。原著就是他多年教学经验和科学研究成果的总结。其中涉及到了弱智儿童教育的历史，弱智儿童产生的原因、概念和分类，智力测验，对弱智儿童的安置和教育；还涉及到了弱智教育计划的制定、课程设置、教学形式；尤其是作者还提出了弱智教育的新大纲，详细地论述了新大纲中的具体教学方法、教学手段以及对未来的意义等问题。美国杜克（Duke）大学教育学教授安妮·H·亚当斯对格里纳的这本著作给予了高度评价，她说：“本书不仅只是保护和同情弱智低能者的一个信号，它也是容纳残疾者并将他们当作常人去教育，使其进入人生主流的一个新时期的标志。”

“在弱智儿童教育方面有较大范围的突破。”（见原版导言）我们在翻译格里纳这本原著时，对其篇章结构进行了必要的调整，对重复论述或不适合我国国情的地方作了少许删削，同时，我们也参考国内外近年来发表的有关资料进行了适当的补充。我们觉得，采用编译这种方法，既可保持原著的精华，又可使读者了解更多一点的新材料。

作为《开启弱智儿童智力的金钥匙》的编译者，我们热忱地将本书介绍和推荐给我国那些辛勤而艰苦地从事弱智教育的工作者，弱智儿童的家长、普通中小学教师以及各行各业热心和关怀弱智教育事业的朋友们。假如本书能给予他们一些启示和参考，对我国目前和将来弱智教育事业起一点促进作用的话，也将是编译者的莫大愿望了。

在编译过程中，承蒙南京儿童心理卫生研究所陶国泰教授热情帮助；南京儿童心理卫生研究所李景华主任慨赠资料并给予了指导，南京特殊教育师范学院校长、副

教授麦进昭在百忙中抽暇审定了全书稿。值此我们一并表示由衷的谢意！

限于编译者的水平，错误和缺点之处在所难免，敬请专家和读者不吝赐教。

**编译者**

**1989年6月**

# 目 录

|                        |        |
|------------------------|--------|
| 原版导言.....              | ( 1 )  |
| 原作者序言.....             | ( 1 )  |
| 第一章 弱智儿童：神秘而现实的问题..... | ( 1 )  |
| 一、弱智儿童教育观的历史演变.....    | ( 1 )  |
| 二、弱智儿童的概念与分类.....      | ( 7 )  |
| 1. 关于弱智的定义.....        | ( 7 )  |
| 2. 弱智儿童产生的原因.....      | ( 8 )  |
| 3. 弱智儿童的分类和特征.....     | ( 9 )  |
| 4. “六小时型”弱智儿童.....     | ( 13 ) |
| 三、智力测验与弱智儿童.....       | ( 15 ) |
| 1. 智商的涵义.....          | ( 15 ) |
| 2. 对智商及智商测试的不同看法.....  | ( 16 ) |
| 3. 智力测验的新改进.....       | ( 19 ) |
| 四、弱智儿童的心理发展与特点.....    | ( 22 ) |
| 五、弱智儿童早期鉴别、安置与教育.....  | ( 26 ) |
| 1. 弱智儿童早期鉴别与教育.....    | ( 26 ) |

|                                   |               |
|-----------------------------------|---------------|
| 2. 弱智儿童的安置与教育.....                | ( 27 )        |
| <b>第二章 弱智儿童教育计划制定与课程设置.....</b>   | <b>( 28 )</b> |
| 一、弱智教育计划制定的相关问题.....              | ( 28 )        |
| 二、几种正在实行的教育计划.....                | ( 31 )        |
| 1. 底特律公立学校教育计划.....               | ( 31 )        |
| 2. 伊利诺斯教育计划.....                  | ( 34 )        |
| 3. 加利福利亚教育计划.....                 | ( 37 )        |
| 三、弱智教育的课程设置.....                  | ( 39 )        |
| 1. 课程设置的理论问题.....                 | ( 39 )        |
| 2. 社会职业性课程.....                   | ( 41 )        |
| 3. 莫维简尼克斯 ( movigenies ) 课程 ..... | ( 45 )        |
| 4. 阅读教学课程.....                    | ( 47 )        |
| 5. 自然科学和社会课程.....                 | ( 48 )        |
| 四、课程把握上的机动灵活性.....                | ( 49 )        |
| <b>第三章 弱智儿童教学方法与近期试验.....</b>     | <b>( 52 )</b> |
| 一、弱智儿童教学的方法.....                  | ( 52 )        |
| 1. 蒙特梭利教学法.....                   | ( 52 )        |
| 2. 学用一致教学法.....                   | ( 53 )        |
| 3. 循序渐进教学法.....                   | ( 53 )        |
| 4. 集中教学法.....                     | ( 54 )        |
| 5. 感应——环境教学法.....                 | ( 55 )        |
| 6. 临床教学法.....                     | ( 56 )        |

|              |      |
|--------------|------|
| 7. 引发工作兴趣教学法 | (57) |
|--------------|------|

|              |      |
|--------------|------|
| 8. 幻灯辅助阅读教学法 | (57) |
|--------------|------|

|              |      |
|--------------|------|
| 二、近期的教学试验和研究 | (61) |
|--------------|------|

|            |      |
|------------|------|
| 1. 电子计算机教学 | (61) |
|------------|------|

|         |      |
|---------|------|
| 2. 教学器械 | (62) |
|---------|------|

|            |      |
|------------|------|
| 3. 意外事故的处理 | (64) |
|------------|------|

|            |      |
|------------|------|
| 4. 快速阅读的训练 | (66) |
|------------|------|

|         |      |
|---------|------|
| 5. 强化手段 | (68) |
|---------|------|

|         |      |
|---------|------|
| 6. 多龄编组 | (68) |
|---------|------|

|          |      |
|----------|------|
| 7. 最近的趋向 | (68) |
|----------|------|

|         |      |
|---------|------|
| 三、作者的宗旨 | (69) |
|---------|------|

#### 第四章 弱智儿童教学新大纲的建构与实施成果

|  |      |
|--|------|
|  | (76) |
|--|------|

|                 |      |
|-----------------|------|
| 一、新教学大纲的改革原则和目标 | (76) |
|-----------------|------|

|              |      |
|--------------|------|
| 二、关于新教学大纲的说明 | (79) |
|--------------|------|

|                 |      |
|-----------------|------|
| 三、新教学大纲的教学方法和手段 | (83) |
|-----------------|------|

|               |      |
|---------------|------|
| 1. 打字及相关的教学手段 | (84) |
|---------------|------|

|               |      |
|---------------|------|
| 2. 听写及相关的教学手段 | (95) |
|---------------|------|

|           |       |
|-----------|-------|
| 3. 阅读课程教学 | (108) |
|-----------|-------|

|            |       |
|------------|-------|
| 4. 录音机及其运用 | (109) |
|------------|-------|

|            |       |
|------------|-------|
| 5. 利用图书馆教学 | (112) |
|------------|-------|

|                   |       |
|-------------------|-------|
| 6. 社会科学有关的教学方法和手段 | (114) |
|-------------------|-------|

|         |       |
|---------|-------|
| 7. 科学活动 | (119) |
|---------|-------|



|                                  |                |
|----------------------------------|----------------|
| 四、新教学大纲实施的成果 .....               | ( 120 )        |
| <b>第五章 弱智儿童教学新大纲对未来的意义 .....</b> | <b>( 125 )</b> |
| 一、个人和社交能力的发展 .....               | ( 126 )        |
| 二、经济生活和职业生活 .....                | ( 126 )        |
| 1. 职业教育训练 .....                  | ( 126 )        |
| 2. 职业适应 .....                    | ( 130 )        |
| 3. 做工教程 .....                    | ( 131 )        |
| 4. 实习课程 .....                    | ( 132 )        |
| 5. 克服延缓职业发展的因素 .....             | ( 133 )        |
| 三、新式教学工具的特殊意义 .....              | ( 137 )        |
| 1. 投影仪和打字机 .....                 | ( 137 )        |
| 2. 录音机 .....                     | ( 139 )        |
| 3. 英语技能的发展培养 .....               | ( 140 )        |
| 4. 遮光投影机 .....                   | ( 141 )        |
| 5. 速读训练器 .....                   | ( 141 )        |
| 四、结论 .....                       | ( 142 )        |
| <b>附录一：七名弱智儿童接受弱智教育的实例 .....</b> | <b>( 143 )</b> |
| <b>附录二：主要参考文献 .....</b>          | <b>( 152 )</b> |

# 第一章 弱智儿童：神秘而现实的问题

社会对于弱智儿童逐渐改变消极态度而采取积极态度，是20世纪后半叶的一个最重要的社会趋势。遗弃和冷淡的态度已经开始被共同关心和积极的行动取而代之。即便如此，当前要做的事情仍然很多。从历史来看，对弱智儿童最大的危害就是漠不关心——那种导致歧视和鄙弃的漠不关心。正是由于这种漠不关心增加了诸如“低能成人”、“白痴”等类型的人。

如今，大多数有识之士认识到，弱智儿童的情况可能变好也可能变坏，这全在于人们如何对待他们。他们还认识到，弱智儿童的大多数人（即那些可教型弱智儿童）既不是生理上的残缺，也决不是不可为社会所接受。弱智儿童是能够（除了少数特殊情况之外）被教育、被培养，尔后自食其力，并过上有益于他人的生活的。

在这一章里，我们要讨论的，是关于弱智儿童的教育观念、概念、分类、智力测验、心理特征，以及针对弱智儿童的一些可能做的事情。

## 一、弱智儿童教育观的历史演变

弱智儿童的教育，迄今大约有一百八十多年的历史。它起源于法国，发展于欧美，以后扩展到其他国家。

但是，人类对于残疾弱智儿童早就注意到了。在欧洲古代社会，由于生存的竞争，曾有歧视、虐待以及消灭弱智等残疾儿童的态度，如在希腊、罗马。弱智者可能会由于贫困的缘故而被轻易地扼杀掉，而且所有的幸存者也会遭到其它形式的伤害。基督教出现以后，此种残酷的态度为慈悲与怜悯的感情所取代，而由各地教会收容残疾弱智儿童，并且给予生活保证的措施陆续出现。

在15及16世纪的文艺复兴与宗教革命时代，由于重视个人责任，一般弱智者及精神障碍者因其无法对自己的行为负责，又再度被歧视与冷落。尤为甚者，人们认为弱智是恶魔缠身的结果。为驱逐恶魔，恢复正常，于是又使用鞭打、铁锁等残酷的方法，对待弱智儿童。

17世纪，启蒙思想兴起之后，提高了个人的价值，人类开始重视经验性观察与研究。最初几个有关对弱智现象作了解的步骤和对智力疾病治疗的方法是在法国试行的。法国的精神病学者菲利普·皮纳尔在1795年和1797年就曾主张对精神病者不应予以处罚，提出解放弱智儿童锁链的看法。稍晚，皮纳尔的学生J·M·G·伊达开始对一个11岁的男孩进行研究。这个孩子被发现时正赤裸裸地、疯狂地奔跑于一片森林之中。伊达极力想帮助这个孩子，所以他提出了一些与弱智现象有关的方法和概念，大胆地从事起弱智儿童教育的实验。1801年，他发表了那篇划时代的研究论文：《Aveyron的野孩子》。这可看作是弱智儿童教育的起源。伊达对这个智残野孩前后予以5年的训练和教育，但是这种智力教育并未获得太大的成果。在伊达教育实验之后，法国医师雪康又从事所谓“白痴”教育，他首先确立起弱智儿童教育

的目标和方法。他认为“白痴”并不是在大脑或神经组织中具有缺陷或异常，而是在出生前或发展的初期，由于种种原因所形成的精神发展的迟滞而已。此种迟滞状态，如给予治疗与教育，应可以获得改善。“白痴”也可以具有一定程度的社会生活能力。基于这种理论，他提倡生理学的教学方法。并于1837年尝式在巴黎的病院中着手此类教育，他的教育成果改变了“白痴不可教”的陈腐观念。他和他的理论也因之闻名于世。

与雪康同时，瑞士的葛更比尔也致力于弱智儿童教育。他于1841年创设疗育院，收容痴呆儿童。他的教育思想是以有规律、有信仰的生活，清新的空气、充足的阳光为基础，从运动与感觉训练开始，以引导儿童进入社会，这种做法也取得了某种成功。由于雪康和葛更比尔的影响，自19世纪后半叶起，法国、英国、瑞士、美国、德国等国家陆续开始创设痴呆患者的收容所和特殊学校或特殊班。许多国家对痴呆者智能的发展可能性抱乐观态度，并从事此类教育。然而，从19世纪末到20世纪初，却又出现了否定前述教育可能性的说法，兴起了一股“白痴隔离论”。这时期由于“优生学”的思想，智能发展的研究，教育的实际效果，以及社会的高度发展的结果，否定了弱智教育的可能性，而以隔离和绝种代替训练与教育。

在此种大倒退时期，正在美国工作的伊达的学生E·塞古安，继续了他老师的研究工作。在生理和知觉刺激智力发展过程这个基础上，他得出了一整套对弱智儿童的教育疗法。受伊达和雪康影响，意大利女医师玛丽亚·蒙特梭利和比利时医师德可乐利也致力于弱智儿童教育方法的研究和教

育尝试。蒙特梭利开办了矫治低能的精神整形学校，不但实施教育，同时也培养师资。在1890年，她根据弱智儿童教育实验强调：要提高弱智儿童在单独的自由行动中的主动性，要改善感觉状况，加强动作的协调性，用感觉和肌肉训练促进精神的发展。后来，这种方法被应用到正常孩子的身上，最终得出了如今众所周知的“蒙特梭利教育法”。德可乐利同样认为教育计划是弱智者的最佳治疗方法。他在1907年建立了生活学校，实施儿童的本位教育。他提出，弱智儿童教育的基础在于儿童的需求。他重视自发性注意力的训练，以此矫治弱智的缺陷。蒙特梭利和德可乐利的教育方法不但适用于弱智儿童，也对正常儿童教育有很大影响。

进入20世纪以后，弱智儿童教育观念由隔离逐渐转变为教育和治疗。许多有关弱智者的调查研究，都说明了智能不足者也能参与社会工作和社会生活。随着社会的发展，弱智者的现实问题逐渐被人们所认识。各国义务教育制度的确立，国民教育普及化，儿童就学率提高，使在校儿童的能力差异更明显化，出现了学业成绩低劣的所谓学习迟滞儿童，留级生等公共教育问题。于是个别指导，能力分班，编制特殊班级等教育措施陆续出现，促进了弱智儿童教育等特殊教育的发展。

第二次世界大战以后，弱智儿童的教育权利日益受到重视。对于弱智者的看法，由原来固定的、机械的观念逐渐转向动力的、临床的、教育的、发展的观念。同时，对于弱智儿童的发展可能性认识，既非完全乐观，也非完全悲观，而是认为具有某种幅度。今天，弱智儿童已受到相当程度的理解与尊重，尤其是美、英、法、德、日等国家，都在教育体制

中赋予弱智者以相当的地位，将弱智者教育视作弱智儿童的基本人权。弱智者的教育问题已由个别的关心而转为地区的乃至国家的重要课题。

回顾弱智儿童教育观念的演变，应该说，对弱智儿童由歧视虐待转向保护教育经历了一个漫长的过程，在这个过程中，由于人道主义、人权主义、民主教育思潮以及儿童科学研究等因素的影响，才有了弱智儿童教育观念的种种变化，才使弱智儿童教育得到了不断的发展。

与弱智儿童教育观念紧密联系的是教育形式。弱智儿童在公立学校接受教育始于1896年，而从那以后，这也成为弱智儿童教育中运用得最广泛的形式。在过去的七十多年里，弱智儿童教育的所需设备有了大量的增加，因此到1970年初为止，美国已约有40万学生被吸收到为弱智儿童开办的特殊班级。然而，这个数目仍只占弱智儿童总数的三分之一。

以往，公立学校只是在某弱智儿童能够接受所开课程的教育或者已经拥有经济独立和社会能力的潜力时才接收其入学。如今，公立学校的教育制度正在改变，这些改变包括：

(1) 智力迟钝的诊断和预测这项心理学和医学服务工作的扩展；

(2) 对弱智儿童早期的觉察以及特殊教育的准备，这样他们就可以在接受早期教育中获得成功而不是接二连三的失败；

(3) 关注每个弱智儿童的本身特点，所以他是被作为一个性格在发展变化的常人看待，而不是排斥性地把他们看作为一个弱智儿童；

(4) 为了使弱智儿童能够与同年级的同学们一起活

动游戏，对弱智儿童自信心的进步发展给予了重视；

(5)建立了弱智儿童教育的目标，这样在他们离校后，将会在社会上和职业上都很胜任。

除了对弱智儿童的发现并给予特殊考虑之外，教学器械也被引进了对他们的教育。这些器械主要显示出：原先被认为超出弱智儿童能力范围的那些技巧实际上是他们可以达到的。

与弱智儿童现象有关的教育实践上的变化和对该现象的理解上的变化也是相互适应的。史密斯和斯丘德以往的研究表明，弱智儿童每年只能学到正常儿童所学的一半。然而，近来的试验却证实了罗森布罗姆的一些说法：“对于这些孩子的学习能力没有人知道得很多，不过其限度可能要远远超出他们现在学到的东西。”而且，“……一个孩子的智商可以通过置他于一个有刺激性的环境中而得到惊人的提高。一些卓越的教育工作者在教育智力迟钝学生的过程中已经取得了显著的成功。”“糟糕的教学对智力迟钝的学生的影响比对普通学生更坏。”

对弱智儿童理解的另一个变化就是最近的一项对智力本质的重新评价。许多研究已经表明：孩子智力发展的一个最重要时期是开头的三年。一个孩子的智力并不象人们以前所想象的那样出生时就固定了。在一种具有刺激性的环境中，孩子的头脑可以变得令人注目地强健，智力可以增长。因此，对弱智儿童的教育是事关重大的。

## 二、弱智儿童的概念与分类

### 1. 关于弱智的定义

弱智又称智力迟钝，也有叫精神发育迟滞、智力落后或智力低下等。弱智现象一直为许多学科所关心，诸如医学、心理学、社会学和教育学。而且，每一个学科都想以它自己狭窄的专业主题的观点，来偏狭地解释这种现象。结果是，那些跨越各学科之间的释义以及那些被不同领域里的专家所广泛接受的释义几乎是不存在的。然而，尽管关于弱智的定义和真正实质的意见看法有所不一，但是这种现象确实“存在”着。

传统地说（在某些范围内，这种说法到今天也是对的），人们大多同意这样的说法：弱智是“一种心理器官发育不完全的现象。由于这样一种情况，受害人就没有能力承担那些有社会地位和足够能力者所担负的种种责任，诸如自导、自助以及社会参与。”

近期一位作家把弱智者解释为“他的心理发育没有跟得上他的生理发育。”还有第二位作家在《不完全的智力发展》一文中写出了其主要术语。同时又有第三位作家说道：

“……寻找一个对智力迟钝或智力低下现象总的定义这个问题，已经使教育工作者、研究人员以及管理人员苦恼了许多年。智力迟钝不仅是一种疾病，而且是一种不正常的状态。一个总的定义必须描述那些在所有不同病症上都适宜的病情显示，它必须包罗许多因素和等次……它必须考虑到与医学、社会、心理、经济、生理以及教育等等因素中的某些部



分相一致。”

不管怎么说，即使是上述最后一种说法，也远远不能给出一个对明显的智力迟钝行为的种种因素作包罗无遗的解释。令人遗憾的是，如同我们将在下文中提到的那样，一般说来，今天对于弱智儿童进行分类的唯一决定因素只不过是——一次智商测试中的记录而已。

## 2. 弱智儿童产生的原因

探究弱智儿童产生的原因，总的来说，过去都是在生理或者文化的范围内进行的。生理上的原因包括神经系统、肌体化学特性以及遗传因子中的缺陷；文化上的原因则包括一切有害的、导致思维或学习能力不足的环境影响。

生理上的因素是本身固有或者说是人体存在的。它们可以包括：诸如神经系统某些部分的畸形；诸如神经系统某些部位或者疤痕组织的损伤过程；诸如一种遗传性疾病——苯酮尿症；诸如半乳糖血症（一种阻止葡萄糖新陈代谢的缺酶症）造成的新陈代谢的不平衡；以及在先天愚钝型中所发现的，绝大部分不幸者都带有47个染色体，与正常数目46个所不同的遗传机遇。

文化上的因素则是外在影响或者说是环境造成的。它们可以包括：糟糕的家庭状况、贫困、父母亲低下的文化水平、家庭中感情骚动以及所接受的不正规的学校教育等等。

根据近期的一次研究，下列诸项则是产生智力迟钝情况的最常见的一些原因：

- (1) 母亲怀孕期间生活极其清贫；
- (2) 胎盘形成时的恐慌不安；